北京怀柔科学城管理委员会北京怀柔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交叉研究平台运行经费补助2024年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

北京怀柔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交叉研究平台运行经费补助。

**2.实施主体**

北京怀柔科学城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怀柔科学城管委会）。

**3.项目背景及立项依据**

为推动交叉研究平台高效运行，根据《北京怀柔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重大科技研发平台项目管理办法》、《北京怀柔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交叉研究平台运行经费支持实施细则（试行）》（以下简称《实施细则》）要求，怀柔科学城管委会组织开展交叉研究平台运行经费支持评审及补助发放工作。

**4.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怀柔科学城管委会是市政府派出机构，怀柔科学城党工委与怀柔科学城管委会合署办公。怀柔科学城党工委、怀柔科学城管委会贯彻落实党中央、北京市委关于怀柔科学城工作的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怀柔科学城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怀柔科学城管委会内设8个处室，分别为办公室、发展改革与政策研究处、规划建设处、设施平台处、成果转化与创新协调处、交流合作与人才工作处、财经管理处、机关党委（组织人事处）。

**5.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该项目为延续项目，2024年项目预算资金4024万元，主要用于北京怀柔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材料基因组研究平台等7个交叉研究平台的运行经费支持。怀柔科学城管委会成立由设施平台处主管领导为组长的工作小组，负责人为处长，负责此项工作的全流程把关、确认，处室成员负责联系专家组建评审成员、对接审计专家，联系会务公司筹备评审会，整理院所提交的资料。财经管理处负责资金预算、申报、拨付等。2024年9月怀柔科学城管委会发布通知，组织申报2024年运行经费支持资金,并高质量组建评审委员会，组织第三方审计公司进驻平台现场，依据费用支出记账凭证及附件、费用支出明细账进行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2024年11月，组织召开专家评审会和现场核查，专家组通过听取平台主体汇报、提问交流、研讨评议、实地考察等环节，结合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对平台能源、物业、新增改造等费用的专项审计报告，对平台运行情况进行评审，出具评审意见。经提请会议审议、公示等程序，拨付支持资金共4024万元。

**6.项目资金情况**

该项资金全部为怀柔科学城管委会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资金。根据《实施细则》规定，结合专家评审结果，综合考虑各平台在运行保障方面的支出和运行成效，最终支持材料基因组研究平台等7个交叉研究平台项目共4024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通过支持资金的发放，推动了交叉研究平台开放共享，保障了起步运行。

**2.阶段性目标**

2024年按计划组织专家对怀柔科学城交叉研究平台运行进行评审，加强平台运行指导，促进合作交流。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目的**

本次评价的目的主要是了解北京怀柔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交叉研究平台运行经费补助项目使用情况和取得的效果，总结项目管理经验，发现项目管理存在的问题，进一步加强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完善项目和资金管理办法，指导预算编制和申报绩效目标，为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供决策参考和依据。

**2.绩效评价对象**

北京怀柔科学城管理委员会。

**3.绩效评价范围**

北京怀柔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交叉研究平台运行经费补助。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绩效评价原则与方法**

评价工作组本着独立、科学、规范、客观、公正的原则，依据相关方面的规范文件、预算批复文件、项目绩效报告和现场调研信息等，对北京怀柔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交叉研究平台运行经费补助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

**（1）绩效评价原则**

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应当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公正公开原则。绩效评价应当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应当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2）评价方式方法**

本着科学、规范、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评价工作组采取现场评价的方式，采用全面评价和重点评价相结合、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专家评议法等分析方法，对项目进行综合评价。

本次绩效评价对项目单位在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绩效方面的情况进行专家组现场评价，专家组通过查阅相关资料，与项目单位沟通交流，形成绩效评价综合结论。

**2. 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

详见《项目支出指标体系及评分情况表》。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评价组织实施**

**（1）前期准备情况**

**1）全面了解项目有关情况，组建工作组**

2025年3月组建了评价工作组，明确了各方职责，进行入户，在与项目单位充分沟通的基础上进行项目资料收集、整理和分析工作。

**2）制定工作方案，明确时间及进度要求**

为了保证按时按质完成绩效评价工作，评价工作组认真研究制定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方案。方案中根据本次绩效评价工作的任务和时间要求，确定了绩效评价具体工作内容和进度安排，明确工作内容、责任主体以及时间等事项。

**3）辅导项目单位编写绩效报告**

通过分析项目资料，深入了解项目工作流程、项目工作内容、项目取得的成果、资金使用状况、现有的项目管理经验和问题等信息，评价工作组结合项目的特点，对绩效报告范本进行了完善和细化，对评价的主要指标和重点内容进行了提示和补充。为了确保绩效报告编报质量和绩效评价工作的顺利开展，评价工作组与项目单位就绩效评价工作安排、资料准备和绩效报告编制工作进行了多次沟通，对提高绩效材料编报质量、顺利完成绩效评价工作起到了促进作用。

**（2）实施阶段**

**1）组建绩效评价专家组**

在公平公正的前提下，评价工作组选取了从事相关业务领域的业务、管理专家，从技术角度把握项目实际目标完成情况，分析项目实施及管理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建议。本次北京怀柔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交叉研究平台运行经费补助项目绩效评价，评价工作组共选择了5位专家，其中管理专家2位，业务专家2位、财务专家1位。

**2）培训专家并发放绩效材料**

在评价工作开始之前，评价工作组与专家签订“专家承诺书”，要求专家遵守评价规则、保密原则，并对专家进行系统的培训。评价工作组为专家制作了专家工作手册，从绩效评价工作的政策和技术角度向专家介绍了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标准、工作方法、注意事项以及项目单位和项目的基本情况等。将项目单位报送的绩效报告及相关材料发放给专家，请专家熟悉项目情况，便于后续的现场调研及评价。

**（3）分析评价**

**1）召开现场（视频会议）评价会**

2025年4月，评价工作组组织召开了腾讯会议视频评价会，由评价工作组、专家组及怀柔科学城管委会等相关人员共同参加。会议就前期收集的资料、了解到的情况及现场评价中发现的情况与怀柔科学城管委会相关人员进行了沟通。

**2）形成专家组意见**

评价会后，专家出具个人专家意见，并通过讨论形成对项目总体的初步专家组意见。评价工作组对专家意见进行了汇总，形成了最终的专家组意见。

**3）撰写并报送评价报告**

评价工作组根据专家组意见，撰写评价报告，总结本次评价工作，提交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通过评价，北京怀柔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交叉研究平台运行经费补助项目评价综合得分为89.16分，其中：项目决策13.40分，项目管理27.04分，项目绩效48.72分，项目绩效评定为“良好”。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怀柔科学城管委会根据《北京怀柔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重大科技研发平台项目管理办法》、《北京怀柔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交叉研究平台运行经费支持实施细则（试行）》（以下简称《实施细则》）要求，组织开展交叉研究平台运行经费支持评审等相关工作。

评价认为，项目绩效目标制定较合理，决策依据充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1.项目实施过程分析**

2024年9月怀柔科学城管委会发布通知，组织申报2024年运行经费支持资金,并高质量组建评审委员会，组织第三方审计公司进驻平台现场，依据费用支出记账凭证及附件、费用支出明细账进行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2024年11月，组织召开专家评审会和现场核查，专家组通过听取平台主体汇报、提问交流、研讨评议、实地考察等环节，结合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对平台能源、物业、新增改造等费用的专项审计报告，对平台运行情况进行评审，出具评审意见。经提请会议审议、公示等程序，拨付支持资金共4024万元。

评价认为，项目实施缺少整体规划及年度工作重点，对于项目实施总体方向的规范性、指导性不足。

**2.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1）项目管理制度建设**

为保障交叉研究平台高效运行，加快科研成果产出，促进科技成果转化落地，有效带动相关产业发展，制订《北京怀柔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交叉研究平台运行经费支持实施细则(试行)》，对项目进行程式化管理，保证所有资助金能最大化利用。

怀柔科学城管委会建立内部控制体系，梳理明确了各经济业务活动流程及环节，从制度上约束项目经费支出，确保能把有限的资金用在刀刃上，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会计核算更加规范，数字更加准确，支付更加及时。

评价认为，项目政策体系有待进一步完善。

**（2）财务管理制度**

怀柔科学城管委会制定了《北京怀柔科学城管理委员会内部控制手册》、《北京怀柔科学城管理委员会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按照现行会计制度规定和北京市财政局相关要求进行核算，项目的原始凭证和记账手续齐全，所有单据均已入账，明细账、日记账按照相关规定进行登记，会计档案管理符合规定。

评价认为，该项目财务管理制度较为健全，项目资金支出审批内控管理制度较完善，但资金使用监管执行机制不到位。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支持标准，《北京怀柔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重大科技研发平台项目管理办法》、《北京怀柔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交叉研究平台运行经费支持实施细则（试行）》已详细说明：经费支持额度、经费支持类别、运行保障资金、运行激励资金、经费支持比例以及二次激励资金等明细标准。

2）为保障项目的顺利实施和资金安全，项目资金实行专人负责、专账核算，会计核算数据准确，财务资料保存完整。严格按照北京市财政资金及怀柔科学城管委会有关内控管理制度等规定，资金支付前，由业务部门提出资金使用申请，财务部门审核，确保资金专款专用。资金使用无截留、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评价认为，该项目财务核算比较规范，财务手续比较健全，但还存在部分收款方收据不规范的问题。

**（三）项目产出情况**

**1.项目预期目标完成情况**

该项目的实施，最终对清洁能源材料测试诊断与研发平台材料测试诊断与研发平台等7个平台进行评审及发放支持资金。

评价认为，2024年度该项目预算总任务已完成。

**2.项目效率性分析**

**（1）项目的实施进度**

怀柔科学城管委会按照工作时间安排开展相关工作，如期完成项目，资金按时拨付。

评价认为，该项目能够按照实施进度安排完成各阶段任务。

**（2）项目完成质量**

怀柔科学城管委会对项目完成的质量评价标准为：提交的材料合格，符合补助条件及要求，审核达标。

但实际执行结果为国际子午圈大科学计划总部平台及高能同步辐射光源配套综合实验楼和用户服务楼平台评审考核结果未按预期达到优，为良，未能得到100%的资金支持，只得到80%的资金支持。

评价认为，该项目质量指标不够明确具体，没有细化量化的指标值，质量指标的刚性约束不足。

**(四)项目效益情况**

**1.项目效益性分析**

**（1）社会效益分析**

该项目的实施，有效保障了交叉研究平台起步运行，推进平台开放共享，加快科研成果产出，促进了科技成果转化落地。

评价认为，该项目社会效益的完成情况体现不够完整，各平台收到资金支持后，取得效益的相关资料梳理、总结、呈现不够完整，客观支撑资料不足；缺乏中期绩效跟踪节点，未将阶段性成果（如专利产出、技术转化率收益）与资金拨付挂钩，导致资金效益难以量化，难以动态优化资金流向。

**（2）项目可持续影响分析**

该项目的实施，着力促进北京怀柔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重大科技研发平台项目体系化布局、科学化建设、规范化管理、高效化运行、标准化考核，更好服务科技成果转化、促进产业发展。

评价认为，该项目的实施，预期具有可持续性。

**（3）服务对象满意度分析**

项目实施完成后，怀柔科学城管委会通过电话回访的方式，对收到支持资金的所有项目单位进行回访，回访满意度达100%。

评价认为，满意度调查的合理性和科学性不足。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项目缺少整体规划**

项目实施缺少整体规划，各年度工作重点不清晰，对于项目实施总体方向的规范性指导性不足。

**（二）项目单位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准确**

项目单位绩效目标申报表填报不够准确，绩效目标相对宏观，绩效指标设定不够明确清晰，项目绩效指标的合理性不够充分，产出的数量和质量的刚性约束不强。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方面未设置具体的绩效指标，各项指标主要为描述性，不易于对项目的实施效果进行比较和考核。

**（三）资金使用监管机制不健全**

资金使用监管不到位，缺乏实时动态监控。未按照制度规定流程开展监督检查，未对平台运行经费的使用进行检查和监督。

**（四）公开度不足，满意度调查的合理性、科学性不足**

经费支持的公示范围不够宽泛，公开度不足，未通过网络公示或其他平台进行公示。未充分考虑到向上下游合作单位、其他科研机构、第三方评估机构、平台服务用户等征询意见，因此项目受益服务对象涵盖范围不够全面/。

**六、有关建议**

**（一）制定项目整体规划，提高项目执行保障**

建议项目单位制定项目整体规划，明确项目各年度工作重点，明确规范项目实施的总体方向，提高项目执行保障。

**（二）提高绩效意识，规范填报项目申报书及绩效目标申报表**

建议项目单位提高绩效意识，强化项目管理，严格按规定编制项目绩效目标，细化量化绩效指标，提高项目绩效指标的可考量性，强化产出的数量和质量的约束，建立科学、合理的绩效目标体系。

**（四）建立动态跟踪与反馈机制，强化立项论证与动态调整机制，构建“三位一体”监管体系，优化绩效评价与成果转化激励**

建议项目单位建立动态跟踪与反馈机制，强化立项论证与动态调整机制。重点评估平台交叉融合潜力及资源整合方案，明确平台运行项目的目标，以及“设备共享率”“跨学科合作项目”等量化指标。建立动态退出机制：建立“年度评估+中期调整”机制，对连续两年未达绩效目标的平台缩减或终止补助。

构建“三位一体”监管体系。成立跨部门联合检查组，每季度抽查资金流向，重点核查“设备共享台账”、合作单位资质。建立诚信档案，对违规单位实施“次年不得申报同类项目”“追回资金+罚款”等处罚。

优化绩效评价与成果转化激励。建立多维度（论文、标准、产业贡献度、资源共享等）评价体系以及后补助机制，对成果转化收益达到要求水平的平台追加二次激励经费。

**（五）扩大公示范围，规范开展满意度调查**

建议项目单位提高公示合规合理性，扩大公示范围。规范开展满意度调查，科学合理设计有针对性的满意度调查问卷，调查问卷的目的不仅是为了得到一个评价结果，调查问卷应有助于怀柔科学城管委会了解被补助单位的真实意见和建议，为项目后续决策提供依据。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